

# 来宾市第六届运动会

## 服务采购合同

合同名称：来宾市第六届运动会服务采购

合同编号：LBZC2026-C3-00344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来宾市教育体育局
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广西博冠体育活动策划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：广西来宾市

合同签订日期：2026年5月28日

# 来宾市第六届运动会服务采购合同

甲 方：来宾市教育体育局

乙 方：广西博冠体育活动策划有限公司

为确保来宾市第六届运动会顺利进行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甲、乙双方在平等自愿、协商一致的基础上，签订本合同。

## 一、赛事情况

(一) 项目名称：来宾市第六届运动会（成年组：篮球、足球、气排球、乒乓球、羽毛球、门球、网球、健身气功、匹克球 9 个项目。青少年组：设 5 人制篮球、3 人制篮球、田径、足球、轮滑 5 个项目）。

(二) 比赛时间：2026 年 4-7 月

(三) 比赛地点：来宾市城区

(四) 主办单位：来宾市教育体育局

(五) 承办单位：广西博冠体育活动策划有限公司

## 二、合同金额

服务费（包干）：人民币陆拾玖万捌仟陆佰玖拾元整（小写：¥698690.00 元），包括购买及制作奖品费、聘请裁判员、竞赛人员、工作人员的劳务费、会务费、交通费等。

## 三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(一) 负责印发比赛通知，审定竞赛规程。

(二) 协调新闻媒体对竞赛活动进行宣传报道。

(三) 协助乙方做好裁判员选派。

(四) 协调卫健部门选派医务人员做好医疗保障服务。

(五) 根据工作需要，派员对乙方筹备工作、赛事组织进行指导、监督；组建由双方共同组成的赛事筹备、组织执行机构。

(六) 对违反赛风赛纪行为及运动员资格申诉进行查处，并做出最终裁决。

(七) 审核开幕式议程，开幕式主持词、领导讲话稿，落实参加开幕式领导嘉宾。

(八) 落实参加颁奖领导嘉宾，并为获奖队伍颁奖。

#### 四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(一) 拥有独家开展该项赛事的商务开发和宣传推广的权利。

(二) 通过市场运作，与商家、企业合作，补充赛事活动经费。

(三) 组织对报名参赛人员资格进行审查，对所提交的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并确认。

(四) 撰写开幕式议程，开幕式主持词、领导讲话稿，落实准备好开、闭幕式会场相关准备工作。

(五) 组织召开组委会、裁判长、教练员联席会和技术会议，负责竞赛活动的组织与实施。

(六) 负责有关证件、横幅（内容由甲方负责提供）及背景板的设计及制作。

(七) 编印秩序册、成绩册，做好成绩统计、公告，收集好比赛图片、视频等相关资料。

(八) 规范管理使用比赛经费，做到专款专用，负责发放聘请裁判员、工作人员的劳务费、交通费等，发放比赛名次奖队伍的奖金；做好奖品的制定、发放工作。

(九) 做好赛场秩序维护、临时急救等工作，代表甲方与参赛运动队（员）签订自愿参赛责任书，核验参赛运动员健康证明，意外伤害险保险单复印件。

(十) 运用多媒体、自媒体全方位、多角度对赛事进行赛前、赛中、赛后报道，提高赛事的知晓率、参与度和影响力。

## **五、竞赛活动要求**

(一) 乙方不得随意更改比赛时间、地点和办赛组织机构，如确需更改，必须向甲方汇报、协商，得到甲方的同意后方可更改；

(二) 乙方在竞赛活动的组织实施中，编排要科学、合理、规范，不得无故拖延比赛；

(三) 按规程规定，严格审查运动员资格，严禁不符合资格要求的人员参赛；

(四) 乙方加强裁判员队伍管理，聘请的裁判员必须能够满足比赛要求，且所聘请的裁判员要具有良好职业道德，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心，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；

(五) 乙方要妥善处理竞赛活动中的申诉、投诉及违反赛风赛纪行为，同时及时将处理情况报告甲方；

(六) 乙方应制定赛事组织方案、赛事应急预案、安全风险防控方案并提交甲方备案。

## 六、提供材料要求

各单项项目比赛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，乙方须提供以下材料给甲方作为验收付款依据：

1. 每个单项比赛秩序册、成绩册；
2. 每个单项比赛项目图片 8-10 张，至少有 1-2 张开、闭幕式带有比赛名称，1-2 张领导讲话、颁奖图片，1-2 张精彩比赛图片；
3. 新闻报道截图、链接。
4. 材料纸质版装订册一式三份，各单项项目的电子版汇编材料发到邮箱：1bsqtk@126.com。

## 七、付款方式

本合同签订后，甲方在收到财政下拨专项经费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% 给乙方作为预付款（如遇到资金拨付不及时和不可抗力的情况，支付时间另行协商）；完成整个项目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甲方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剩余费用给乙方（如遇到资金拨付不及时和不可抗力的情况，支付时间另行协商）。同时乙方须向甲方提供该项目报账所需的正式发票。

## 八、违约责任

甲乙双方应正当行使权利，认真履行各自应尽义务，以确保本协议约定活动完整实施。当任何一方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协议约定内容时，违约方须向守约方赔偿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，或向守约方



进行约定赔偿:

1. 乙方不得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,私自变更、删减工作量或工作内容,如果发生此类情形而无法补救时,甲方有权在结算时扣除该项工作的相应费用。

2. 因一方违约致使协议工作内容、目的出现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或实现的情况,致使一方依法定约定情形解除合同时,违约方须按本条约定承担违约责任。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全部损失,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、项目利润、合理律师费用和项目相关的其它合理费用。

3. 乙方不能就所中标的项目进行分包、转包,如发现乙方有分包、转包现象,甲方有权中止合同,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。

4. 由于乙方提供的材料和服务达不到服务质量、技术要求,致使验收不合格、甲方不予验收的,乙方必须按合同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,直至该项目材料完全达到规定的技术及服务要求,整改期间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#### **九、乙方帐户信息**

户 名: 广西博冠体育活动策划有限公司

开户行: 中国银行来宾分行中南路支行

帐 号: 624986257191

十、未尽事宜,经甲、乙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十一、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,由甲、乙双方协商解

决，协商不成的，双方约定由兴宾区人民法院对案件进行管辖。

十二、本协议一式叁份，甲方执贰份、乙方执一份，经甲、乙双方代表人签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公章）

代表人：

2026年5月28日



2026年5月28日



